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校全體教職員工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明國總字第11400094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本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

開會地點：本校2樓視聽教室

主持人：李校長孟憲

聯絡人及電話：邱子庭文書幹事 03-4936194*513

出席者：本校全體教職員工(公告校網)、蕭智弘會長、盧怡純委員、林晏汝委員、詹鈺玲委員、陳藝文委員、顏姝方委員、蔡純圳委員、蔡昀芸委員、張日謙委員、卓香君委員、陳沛淳委員、黃慈芬委員、邱嘉哲委員、張春梅委員、張家瑄委員

列席者：學生代表(自治市小市長)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、本校學務處、本校總務處、本校輔導室、本校人事室、本校會計室、本校家長會、本校教育產業工會

備註：

- 一、各處室會議報告資料請於115年1月6日(二)下午4時前將會議資料傳送至雲端硬碟—校務會議資料夾，俾便彙整會議資料。
- 二、開會預告於115年1月12日(一)先行校網公告周知。
- 三、本校校務會議採全體出席制，由校長召集全體教職員工及家長委員代表出席會議。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